

政府采购合同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项目名称：强化矿产资源监管（无人机测量）

合同编号：SDGP370600000202602000262-B

甲方：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烟台鲁东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甲方）强化矿产资源监管（无人机测量）（项目名称）
由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以 SDGP370600000202602000262 号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国内
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确定烟台鲁东勘察测绘有限公司（乙方）为B包
的成交单位。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磋商文件
2. 响应文件
3. 成交通知书
4. 乙方在磋商时的澄清承诺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附件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三、合同内容：强化矿产资源开发监管。

四、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含税）：¥262600 元，（大写）：贰拾陆万贰仟陆佰元整。

总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服务期间内所需的人工费、设备费、材料费、通讯费、交通费、保险、税费、风险、相关手续费、现场勘察、调查、监测、报告编制、管理、配合、验收、资料、技术服务、后续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全部费用。

五、付款方式：甲方于合同签订生效、具备实施条件且资金到位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乙方完成全部工作、交付成果并通过甲方验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70%。（乙方需于甲方每次付款前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验收单等相关付款凭证，乙方逾期提供发票等相关付款凭证，甲方不承担迟延付款的违约责任。因财政资金划拨问题导致甲方不能如期履行支付义务不视为甲方违约）。

六、完成期限：2026年7月30日前完成全部工作、交付成果。

七、项目管理

(1) 乙方要指定徐建军全权负责该项目的商务和技术。每一项目实施必须由相关负责人全程管理。

(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职责表：详见附件 2。

八、权利与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明确具体的工作要求和规范；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对于服务或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相关规定，有权要求乙方按其要求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3)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服务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4)甲方有权督促乙方人员严格执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人员；

(5)制定具体的验收标准，有权对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等进行验收；

(6)协助乙方提供必要的相关基本资料；

(7)对乙方工作过程中提出要求需要甲方确定的书面报告，及时给予回复；

(8)乙方实施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工作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甲方可在本项目中使用，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9)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应符合响应文件中所记载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除应满足磋商文件所提出的基本要求外，应同时满足最新版的国家政策、规范和标准的各项要求，并通过验收；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成果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不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否则，乙方应对此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3)乙方保证及时根据甲方要求进行调整和进一步深化相关服务工作，直至提交最终成果；

(4)乙方应组织具有一定资质的人员队伍，充分保障完成本项目所需人员投入，按时优质完成各项工作，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

(5)做好现场情况的核查记录，为优质工程评选提供技术支撑；

(6) 乙方人员在服务期间发生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及安全事故等，无论因何种原因发生，其全部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对双方提出有保密要求的资料 and 文件负有保密义务；

(8) 乙方提交成果资料均要包含文本、图片、附表、矢量图层等；

(9) 乙方有责任提供符合项目要求的高水平的成果，并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提供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 and 文件；

(10) 甲方要求更换人员的，乙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更换符合要求的人员；

(11) 接受甲方有关部门的监督、指导；

(12) 乙方在提交工作成果并通过验收后，有权按合同约定取得相应报酬。

九、项目验收

1. 甲方成立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小组负责项目验收的方式，共分为二期。合同履行达到验收条件后，乙方应向甲方发出项目验收书面建议。甲方自收到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并通知乙方；

2. 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做好项目验收，提供项目验收相关的技术、服务、数量、质量、安全等资料；

3. 验收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服务对象覆盖面、服务事项满意度、服务承诺实现程度和稳定性、服务质量、服务进度、人员、设备配备情况、安全标准、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

4. 验收小组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政府采购合同、上级部门验收意见等进行逐一核对、验收，并做好验收记录。验收小组以书面形式作出结论性意见，由验收小组成员签字及乙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报告甲方；

5. 乙方对验收意见存在异议拒不签字盖章的，视同未通过验收，甲方应当终止资金支付，并按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责任；

6. 对项目验收发生的检测（检验）费、劳务报酬等费用支出，由乙方承担。

十、转包、分包与转让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并成为合同的一部分外，乙方不得擅自转包、分包本合同项下项目的工作。

2.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并成为合同的一部分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债权部分或全部转让给第三方。

4. 除了合同各方共同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十一、保密条款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对甲方所提供的资料及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接触或产生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如果因乙方或其工作人员原因造成发生任何有损于其保密性的事件,乙方有责任采取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相关条款处理。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根据本条规定承担的义务不因合同的无效、解除、终止而免除。

十二、违约条款

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当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按照本合同金额的 30% 支付违约金。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未全部履行合同义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成果未通过验收或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经甲方要求整改但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

(3) 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完成全部工作;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转包、分包或转让本合同项下工作或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5) 乙方或其工作人员违反第十一条保密条款的约定;

(6) 乙方有营业执照被吊销或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等服务能力丧失的情形,致使本合同服务无法正常提供的;

(7) 乙方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弄虚作假等非法手段谋取成交的。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成果未经过验收或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规定期限内整改,乙方除承担甲方再次组织验收所支付的费用外,还需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拒不整改或整改仍不符合要求,按照以上约定处理。

3. 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重新采购费用、为维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等。造成的经济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

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当继续赔偿。

4. 甲方有权将乙方在甲方处的应收账款直接抵顶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合同变更、中止或终止

1、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责任。

2、对于由于甲方原因（包括甲方自身原因以及政策变动、规划调整等外部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乙方补偿救济的情形、标准、程序如下：

（1）及时通知乙方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2）若尚未履行合同，甲方对乙方无补偿救济措施；

（3）若已开始履行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实际履行情况，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具体金额由双方另行协商。

十四、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天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但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十五、送达条款

（1）甲方信息：

联系人：胡竞胜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烟台市莱山区新苑路 7 号

（2）乙方信息：

联系人：徐建军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 271 号

双方前述联系地址、联系方式、电子邮箱适用于各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各类通知、合同、补充合同等相关文件的送达和就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司法机关的法律文书送达，争议处理程序包括仲裁、一审、二审、再审、执行等程序。

如一方地址、电话等信息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六、争议解决

1、因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2、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八、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2、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加盖委托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

3、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两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合同内容及相关要求

附件 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职责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盖章)

住所地：烟台市莱山区新苑路7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分管领导： (签字)

责任科室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乙方：烟台鲁东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住所地：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271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开户银行：农行烟台莱山支行

银行账号：15394101040011371

时间：2026年4月30日



附件 1:

合同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工作内容

(一) 项目目标

开展无人机监管,全面、真实的监督露天矿山开采情况,严格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管理,落实安全生产管理,督促矿业权人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加强动态监测,维护良好的矿产资源开采秩序。

(二) 工作内容

运用无人机、地质实测等技术手段,对矿山界桩、地面标志、矿山开采现状、绿色矿山建设情况等情况进行全面细致的现场校核并形成航片数字正射影像图和三维模型数据。

据实测资料,结合矿山开发利用方案、开采现状、自测图纸等资料进行全面的监测工作,并根据监测结果编制矿山动态监管检测报告,最终成果报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三) 分包名单

B包:强化矿产资源开发监管(二)

序号	城市	采矿权人名称	矿山名称	开采矿种
1	蓬莱区	蓬莱市建筑材料工业总公司	蓬莱市建筑材料工业总公司 水泥石灰岩矿	水泥 用灰 岩
2		蓬莱市建筑材料工业总公司	蓬莱市建筑材料工业总公司 水泥用灰岩 II 矿	水泥 用灰 岩
3		蓬莱市建筑材料工业总公司	蓬莱市建筑材料工业总公司 水泥用灰岩 III 矿	水泥 用灰 岩
4	龙口市	龙口市丛林水泥有限公司	龙口市丛林水泥有限公司诸 由采石场	水泥 用灰 岩
5		龙口市金地矿业有限公司	龙口市金地矿业有限公司大 于家矿区	水泥 用灰 岩
6	招远市	山东财金远鑫资源综合利用 有限公司	招远市英里滑石板矿区饰面 用花岗岩矿	饰面 用花 岗岩

7		招远市保久环境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招远市北栾家河西山矿区饰面用花岗岩矿	饰面用花岗岩
8		烟台东鑫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招远市宅科矿区饰面用花岗岩矿	饰面用花岗岩
9		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侯家矿区建筑用大理岩矿	建筑用大理岩
10	栖霞市	烟台市元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栖霞市五林庄矿区建筑用大理岩矿	建筑用大理岩
11		烟台盈腾贸易有限公司	栖霞市帽耩家饰面用花岗岩矿	饰面用花岗岩
12	福山区	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侯家矿区建筑用大理岩矿	建筑用大理岩
13		烟台栖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烟台栖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燕地石灰石矿山	水泥用灰岩
14		冀东水泥（烟台）有限责任公司	冀东水泥（烟台）有限责任公司大芹子乔水泥用大理岩矿	水泥用大理岩
15		烟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烟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马院山石灰岩矿	水泥用灰岩
16		烟台兴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烟台兴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香乔东矿区水泥用灰岩矿	水泥用灰岩
17		烟台宝桥锦宏水泥有限公司	烟台宝桥锦宏水泥有限公司高格庄水泥用灰岩矿	水泥用灰岩
18		烟台宝桥锦宏水泥有限公司	烟台宝桥锦宏水泥有限公司南城子水泥用灰岩矿	水泥用灰岩
19		山东经天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经天矿业有限公司楼顶玻璃用石英岩矿	玻璃用石

				英岩
--	--	--	--	----

(四) 工作要求

1. 所有飞行计划和行为需遵守无人机运行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安、军方等安全主管部门关于公共安全的相关规定。

2. 工作过程中，如遇飞行限制，能与烟台民航管制单位协商无人机飞行空域使用范围、使用时间等问题，能依法顺利开展相关工作。如确实无法进行飞行作业，可向采购人汇报，协商飞行范围。

3. 采集范围包括全市需开展监测的露天矿山共 38 个，矿区面积总计 19.8494 平方千米。其中，A 包共 19 个矿山，面积 11.2621 平方千米；B 包共 19 个矿山，面积 8.5873 平方千米。

4. 本年度拟对露天矿山监测一次。

5. 图像分辨率要求：图像分辨率优于 10 厘米的 1:1000 数字正射影像图（包含照片及对应的 GPS 数据）。采集的图像文件必须带有 GPS 定位。无人机采集影像成果包括但不限于照片、视频、数字全景影像、数字正射影像、三维模型数据等。为做好数据比对分析工作，除所有区域均需航拍照片外，部分重点区域还将根据实际，需要对影像进行深度加工或额外采集其他影像。

6. 精度要求：地物点的平面位置中误差不应大于 0.8m，最大误差为两倍中误差；高程中误差不应大于 0.5m，最大误差为两倍中误差。

7. 项目进行过程中如遇极端恶劣天气或其他不可抗力，时间顺延，顺延时间根据天气情况及项目实际需要等情况确定。

8. 要具备或配备足额的图像比对、鉴别、筛选等技术或人员，提供对疑似违法问题进行现场核实的终端操作。

9. 支持采集数据生成地理信息数据功能，能够生成地理信息影像图。

10. 对采集的数据进行解译、识别、对比，保存对比数据证据。

11. 对采集的数据归档整理，具有面积测算功能。

12. 与相关矿山上一年度矿山开采、绿色矿山建设、储量动用、生态修复与土地复垦等进行对比。

13. 其他要求：

(1) 相关服务的目标区域的空域申请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由于空域限制原因导致服务无法有效履行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内,任何飞行风险及飞行事故由成交供应商自己负责承担后果。

(3)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优势,提供更多具有实际意义的优惠条件。

二、提交成果

成果资料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前,每个矿山提交一份成果。提交成果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 无人机提交成果

正射影像图和三维模型数据。

(二) 报告成果

1、动态监测报告、监测表格。

2、成果图编绘、数字化成图(供应商需配备可以打开该文件的电脑,电脑最终所有权归供应商)。

3、报告、图纸打印胶装、电子版刻盘及归档。

三、项目部人员要求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配备合理齐全且具备丰富经验的相应人员组成项目部,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项目部人员列表、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

四、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对本项目执行政策、项目专业性及对自身所承担职责的有充分的理解及认知。

2. 供应商应制定完善、合理的质量及进度保障措施、保密服务方案,保障快速、高效的完成强化矿产资源开发监管项目。

3. 供应商应对本项目工作重点及难点进行分析,并制定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

4.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提供后续服务方案,建立完善的后续服务方案体系,提供后续服务的解决方案、流程,并配备后期服务团队。

5. 供应商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员安全、设备安全负责,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采购人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如有违反必须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附件 2: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职责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所持证书	在本项目 拟任职务	在本单位 担任职务
1	徐建军	44	男	本科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鲁 1608214701 68	项目负责人	总经理
2	王晓燕	48	女	本科	水工环地质	高级工程师	鲁 2406000332 01510	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3	黄峰杰	37	男	本科	工程测量	工程师	鲁 2206000333 00463	测量组组长	项目经理
4	战智杰	34	男	本科	工程测量	工程师	鲁 2106000333 00771	测量组组员	技术员
5	吕静	46	女	本科	工程测量	工程师	鲁 2106000333 00772	测量组组员	技术员
6	张源	37	女	本科	工程测量	工程师	鲁 2206000333 00466	后勤组组长	技术员
7	尚淑萍	38	女	本科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鲁 2306000332 01408	质检组组长	项目经理

8	王晨	32	男	本科	岩土工程	工程师	鲁 2406000333 00309	质检组组员	技术员
9	王强	34	男	本科	水工环地质	工程师	鲁 2406000333 00453	后勤组员	技术员
10	王俊涛	44	男	本科	地球物理 勘查及遥感	工程师	鲁 2306000333 00334	安全员	技术员